“家乡美”摄影摄像作品展授权书

兹同意将 年 月 日在济宁文化云平台开展的“家乡美”摄影摄像作品展授权由济宁市文化馆通过信息网络等途径展览、展示授权人的作品《 》，并非独家免费授予济宁市文化馆以下权利：

济宁市文化馆可对本授权书所述作品进行编辑，有权对作品享有汇编权、信息网络传播权、复印权、展览、研究、摄影、录像、出版及宣传推广，并且可以将前述这些权利种类再许可给各级公共文化机构合作单位使用。济宁市文化馆有权对作品进行二次加工或制作为文创产品提供给相关主体，有权对编辑、改编后形成的作品享有著作权，并且在行使著作权时无需取得授权人许可。

授权人承诺活动内容不侵犯他人合法权利，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若本授权的作品出现内容侵犯他人合法权利的，由授权人解决和承担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的授权期限为永久。

 授权单位（盖章）：

 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